

2023 年度
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单位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1.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积极做好医保办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7.接受县卫生部门对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村卫生室的医疗、公共卫生服务等技术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8.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使用农村适宜的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病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和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二、机构设置

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内设机构 18 个,包括：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妇科、儿科、儿童保健科、康复医学科、中医科、耳鼻咽喉科、公共卫生科、影像科、检验科、办公室、财务室、收款室、医保办、药房。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1,065.69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129.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2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8.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28.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88.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88.91
	30			61	
总计	31	2,617.52	总计	62	2,617.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8.60	733.85	0	1,065.69	0	0	12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8.60	733.85	0	1,065.69	0	0	129.0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66.40	271.64	0	1,065.69	0	0	129.0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94.76	0	0	1,065.69	0	0	129.0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1.64	271.64	0	0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462.20	462.20	0	0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81	245.81	0	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00.00	0	0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39	16.39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8.60	1,483.90	444.71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8.60	1,483.90	444.71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66.40	1,021.69	444.71	0	0	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94.76	750.05	444.71	0	0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1.64	271.64	0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462.20	462.20	0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81	245.81	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00.00	0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39	16.3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0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3.85	733.85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	0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3.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3.85	733.85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733.85	总计	64	733.85	733.85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3.85	733.8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3.85	733.85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1.64	271.64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1.64	271.64	0
21004	公共卫生	462.20	462.2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81	245.81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00.0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39	16.39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36.59	30201	办公费	1.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0	30202	印刷费	1.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88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107.31	30205	水费	1.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1	30206	电费	8.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7	30207	邮电费	0.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1.55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1.8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20.03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387.28	公用经费合计					346.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17.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24.63 万元，增长 25.0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2022 年受疫情影响业务收入下降，2023 年开展新业务，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整体业务收入上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928.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3.85 万元，占 38.0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1065.69 万元，占 55.26%；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29.07 万元，占 6.6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92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3.90 万元，占 76.94%；项目支出 444.71 万元，占 23.0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33.8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3.32 万元，增长 6.2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3.8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8.0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32 万元，增长 6.2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3.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733.85 万元，占 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71.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

原因是未在财政一体化系统开设账户，无法编制年初预算，该项资金实际为收到上级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填报决算时纳入单位决算数据中。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4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在财政一体化系统开设账户，无法编制年初预算，该项资金实际为收到上级乡镇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填报决算时纳入单位决算数据中。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在财政一体化系统开设账户，无法编制年初预算，该项资金实际为收到上级乡镇卫生院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填报决算时纳入单位决算数据中。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在财政一体化系统开设账户，无法编制年初预算，该项资金实际为收到

上级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填报决算时纳入单位决算数据中。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3.8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43.32 万元，增长 6.2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

其中：人员经费 387.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73.08 万元，增长 23.2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调整基本公卫支出方向由公用经费调整至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伙食补助、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346.5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9.76 万元，下降 7.91%。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80 元提高至 85 元，调整基本公卫支出方向由公用经费调整至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5.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6.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单位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编制预算时全面设置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逐步推进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作为编制预算、实施绩效监控、预算执行和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监控常态化管理，推动单位自行监控全覆盖，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有计划地选择一些项目进行

重点分析，按照项目进度和绩效情况支付，对存在严重问题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支付，督促及时整改落实。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单位将做好以下工作：对本单位的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跟踪监管。对项目运行、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重点核查，直接地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管理、项目实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其形成原因，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完善内部工作机制，落实好财政单位提出存在问题的整改意见，切实改进预算支出管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全年预算合计 444.71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444.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实际工作中，本单位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单位需绩效自评项目 1 个，实际自评 1 个，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1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从评价情况来看，相关项目设置符合单位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严格按各项管理制度执行；

存在问题：项目绩效考核依据不够充分，量化指标细化不够，

不能充分反映项目开展的过程及成效；

下步措施：制定合理的预算计划，实施有效的预算管控，加强绩效管理，加强预算宣传教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流程，确保合法性、规范性和透明性；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和预算，确保专项资金的科学、合理有效使用。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单位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										
主管部门		宜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宜阳县锦屏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44.71		444.7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44.71		444.7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					锦屏镇卫生院平战结合病房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44.71 万元	444.71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能力提升项目	投入使用	投入使用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设备运行正常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支持的基层医疗机构能	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医疗机构患者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